

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文件

粤结控〔2014〕18号

关于举办结核病控制医防合作 暨学校结核病防治培训班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结核病(慢性病)防治所(中心、院、站):

为贯彻落实《广东省结核病防治规划(2011-2015年)》，进一步提高我省结核病医防合作水平，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工作。拟于7月23-26日在湛江市举办结核病控制医防合作暨学校结核病防治培训班。现将培训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(一) 结核病医防合作概论、肺结核病人转诊追踪工作的评价和分析；

(二) 结核病医防合作中的健康促进工作、耐多药肺结核防治工作中的医防合作；

(三) 学校结核病日常监测及发现、学生结核病的诊断和治疗；

(四) 学校结核病疫情监测和现场调查处置、学校结核病突发事件的防范及应对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每地市级结防机构2人(包括领导1人，负责学校结核病监

测及防治的骨干人员 1 人); 部分市辖县区结防机构业务骨干, 名额分配详见附件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2014 年 7 月 24 - 25 日, 23 日下午报到, 26 日上午离会。

四、培训地点:

湛江市海滨宾馆(广东省湛江市开发区海滨大道中 2 号)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、参训人员的食宿费由培训班负责(分配名额之外的参训人员费用自理), 交通费和差旅费自理。

2、各市辖县区参加人员由地市级结防机构通知, 请各地市级结防机构将参加培训人员的名单于 2014 年 7 月 20 日前电邮至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。

3、联系方式:

Email: gdtbfzk@163.com

传 真: 020-38906142

联系人: 舒 杨 020-38906222-8808

杨 英 020-38906222-8512

附件: 1、各市参会人员名额分配表

2、培训班回执

3、培训班地点路线图

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

2014 年 7 月 11 日

附件 1

各市参会人员名额分配表

地市	县区	名额（人）	备注
广州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12	
珠海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3	
佛山市	市级	2	
	县区	4	
中山市	地市级	2	
江门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6	
阳江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4	
湛江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12	
茂名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6	
肇庆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8	
清远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8	
云浮市	地市级	2	
	县区	5	
顺德	区级	2	
韶关	市级	2	
河源	市级	2	
梅州	市级	2	
潮州	市级	2	
汕头	市级	2	
揭阳	市级	2	
汕尾	市级	2	
惠州	市级	2	
深圳	市级	2	
东莞	市级	2	

附件 2

培训班回执

姓名	性别	单 位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

附件 3

培训班地点路线图



地址：湛江市海滨宾馆(湛江市开发区海滨大道中 2 号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卫计委疾病控制处

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

2014年7月11日印发

校对：吴惠忠

(共印 28 份)